

证券代码：600332

公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18-031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中国商务部反垄断审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 ALLIANCE BMP LIMITED 持有的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30% 股权，同时向 ALLIANCE BMP LIMITED 授出一项向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广州医药余下的全部 20% 股权的售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本次交易涉及的经营集中事项需通过中国商务部反垄断局的审查。（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24 日和 2018 年 1 月 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的《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和《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修订稿）》）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商务部反垄断局出具日期为 2018 年 4 月 9 日的《商务部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商反垄初审函[2018]第 133 号，内容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经初步审查，现决定，对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州医药有限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从

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等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3日